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有機農業-開心農場經營與創業學分學程」學分採認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	學 號			核准修讀 學年度	學年度 第 學期
系所別	系(所)		出 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		連絡電話 手 機	
本學程應修科目及學分			年度	學期	學分	成績	審 核 意 見 (學程負責系所)
	科 目	學分					簽 章
作物栽培與管理	有機農業概論	3	必須修習 至少2門 課6學分 以上。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有機農場實習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作物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園藝作物繁殖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生物農藥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作物組織培養(含實習)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種子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植物生理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植物保護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中草藥科技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實用真菌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生技產業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環境生物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生態風險評估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商務管理與行銷	事業經營概論	3	應修習兩 大類合計 至少2門 課6學分 以上。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電子商務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策略行銷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財務管理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數值分析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統計學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迴歸分析導論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	應用設計	3					准予採認 學分
智慧農業	Python 程式設計	3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計算機概論	3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軟體工程和程式設計導論	3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	資訊管理	3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智慧農業	人工智慧	3				准予採認 學分	
備 註	1、附歷年成績表正本（請於成績表上劃記要認證之科目）。 2、本學程選備課程分為「作物栽培與管理」、「商務管理與行銷」與「智慧農業」三大類；其中必須修習「作物栽培與管理」類別至少2門課6學分以上，另應修習「商務管理與行銷」或「智慧農業」兩大類合計至少2門課6學分以上。 3、學生進入本學程後，所修非本學程開設科目，不得採計為本學程學分，已修過本學程所開設之科目，得申請採認，但以12學分為限，惟所缺學分應從本學程中其他科目補足。 4、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要點第5點規定，學生修習學分學程科目，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：(一)學生主修學系(所)課程。(二)加修第二主修學系課程。(三)輔系課程。 5、審查單位：生物科技學系						

審核結果： 1.依據本校「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」辦理。 2.同意該生採認共計_____學分。	審查單位主管簽章